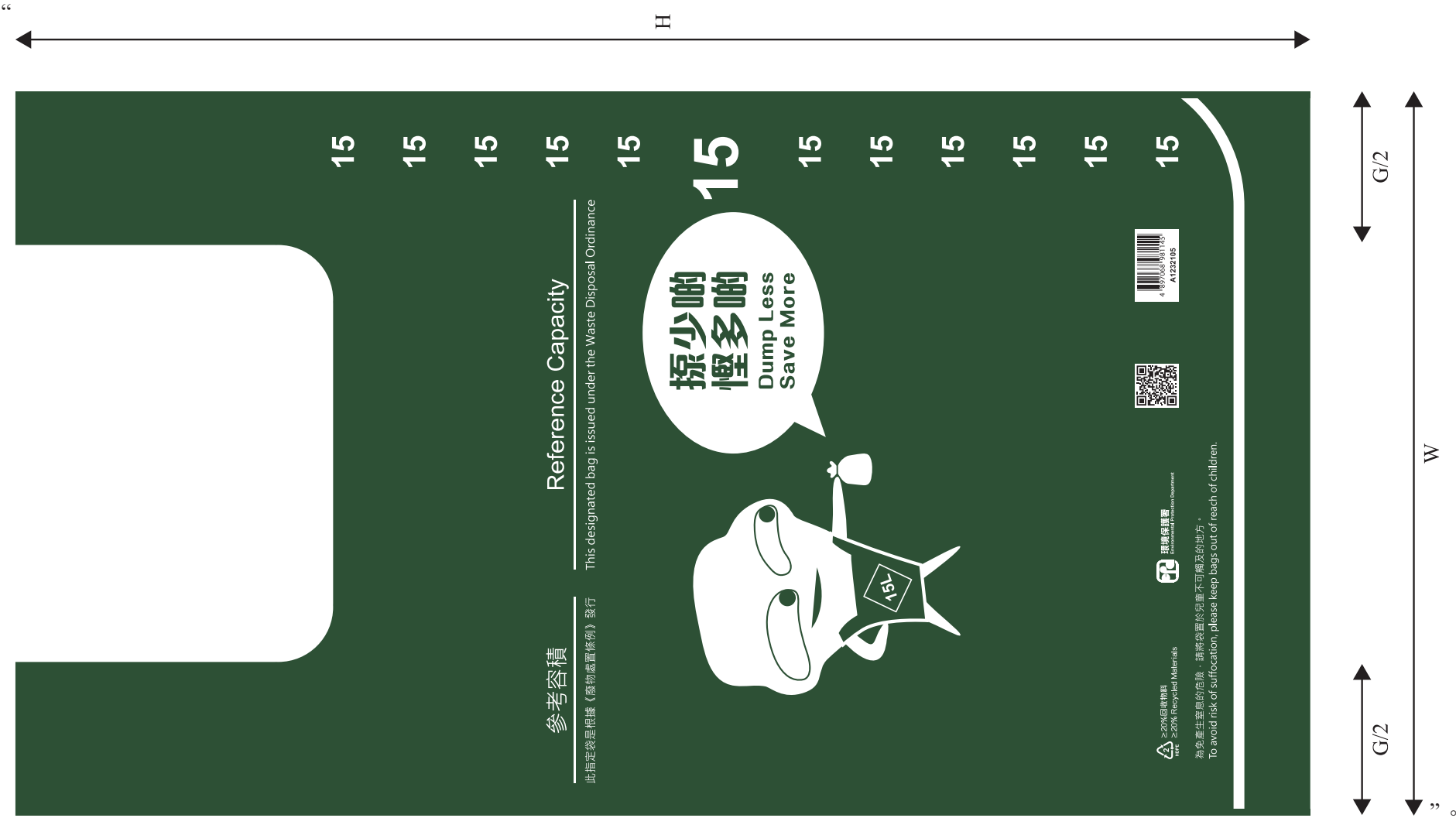


2023 年第 147 號法律公告

《2023 年廢物處置 ( 指定袋及指定標籤的指明規定 ) ( 修訂 ) 公告》

( 由環境保護署署長根據《廢物處置條例》( 第 354 章 ) 第 20T 條作出 )

1. 修訂《廢物處置 ( 指定袋及指定標籤的指明規定 ) 公告》  
《廢物處置 ( 指定袋及指定標籤的指明規定 ) 公告》( 第 354 章，  
附屬法例 V) 現予修訂，修訂方式列於第 2、3 及 4 條。
2. 修訂附表 1 ( 背心袋的形狀、顏色及設計 )
  - (1) 附表 1，第 1 條——  
廢除圖形  
代以



《2023 年廢物處置 ( 指定袋及指定標籤的指明規定 ) ( 修訂 ) 公告》

2023 年第 147 號法律公告

B3874

第 2 條

---

(2) 附表 1，第 2 條——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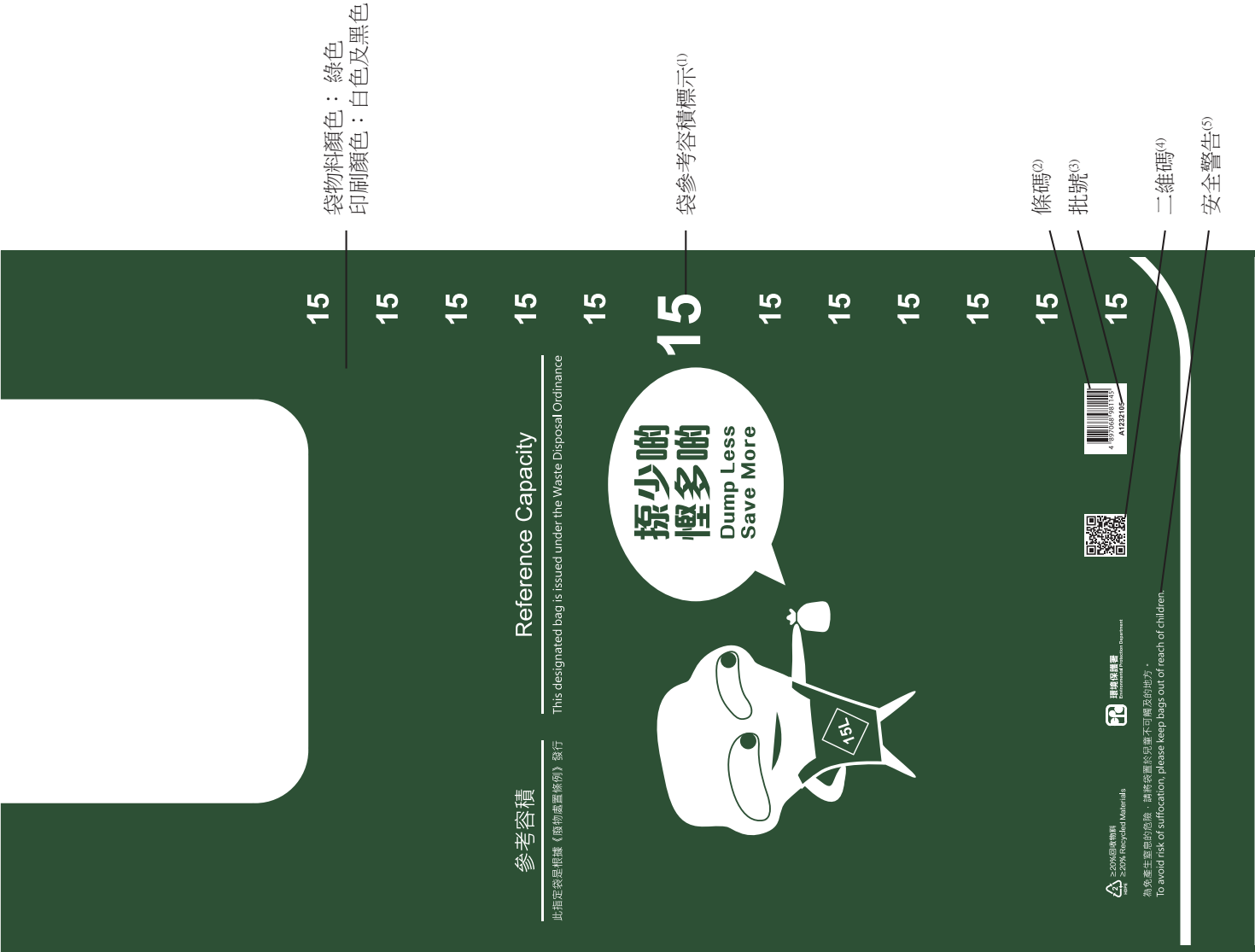
廢除圖形

代以

2023 年第 147 號法律公告  
B3876

第 2 條

“



”

。

3. 修訂附表 2 ( 平口袋的形狀、顏色及設計 )

(1) 附表 2，第 1 條——

廢除圖形

代以



《2023 年廢物處置 ( 指定袋及指定標籤的指明規定 ) ( 修訂 ) 公告》

2023 年第 147 號法律公告

B3882

第 3 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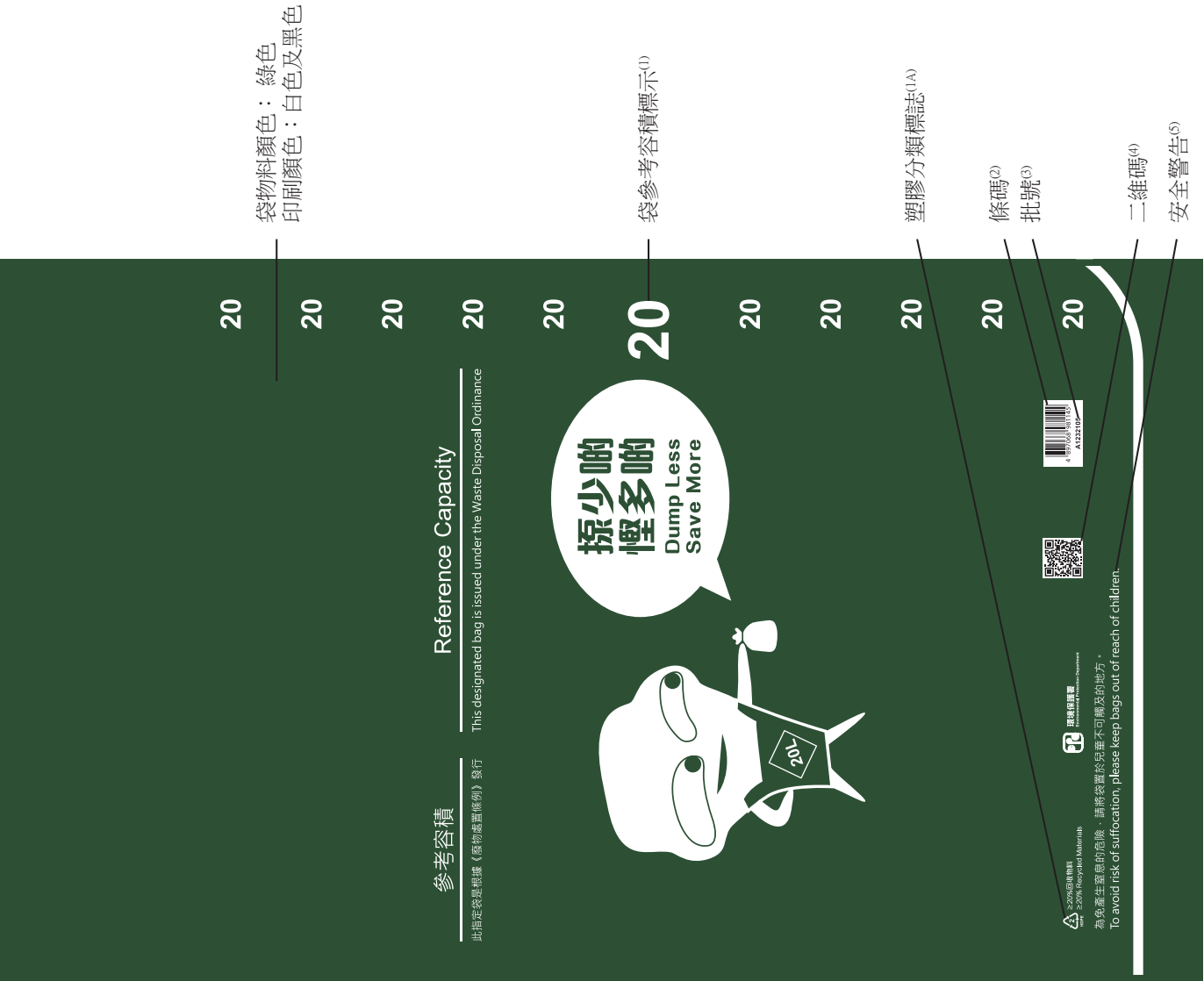
---

(2) 附表 2，第 2 條——

廢除圖形

代以

“



”



- (3) 附表 2，第 2 條，在附註 (1) 之後——  
加入

“(1A) 此塑膠分類標誌 ( **有關標誌** ) 代表製造指定袋所使用的塑膠物料類別。參考容積為 20 公升、35 公升、50 公升或 75 公升的指定袋，須使用有關標誌。參考容積大於 75 公升的指定袋，則須使用以下圖形所顯示的塑膠分類標誌 ( 而非有關標誌 ) ——



#### 4. 修訂附表 3 ( 指定袋的防偽特徵 )

- (1) 附表 3，第 1 條——  
廢除圖形  
代以



(2) 附表 3，第 2 條——

廢除圖形

代以



《2023 年廢物處置 ( 指定袋及指定標籤的指明規定 ) ( 修訂 ) 公告》

2023 年第 147 號法律公告

B3894

---

環境保護署署長  
徐浩光

2023 年 10 月 17 日

---

## 註釋

本公告修訂《廢物處置 (指定袋及指定標籤的指明規定) 公告》(第 354 章, 附屬法例 V), 以修改為施行《廢物處置條例》(第 354 章) 第 IVB 部而指明的指定袋的設計。